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家長信
恢復面授課堂檢測事宜

敬啟者：隨著本港新冠疫情趨緩，教育局宣佈中學可於5月3日起分階段恢復面授課堂。根據教育局於4月14日公佈的「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學校健康指引」，學生每天回校前必須完成快速抗原測試及量度體溫，沒有發燒的學生在獲得陰性結果後始能回校，貴家長並須注意以下事項：

1. 如測試結果為陽性，學生不得回校，並須通知學校及在24小時內透過衛生防護中心的「2019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hp.gov.hk/ratp/>）呈報陽性結果。
2. 回校的學生每天必須帶備已有家長簽署的《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》（見附件），並在進入本校前量度體溫及將該表交予老師檢查。
3. 如學生屬2019冠狀病毒病康復者，並已向學校提交有關證明（例如：隔離令、醫生證明書或康復紀錄二維碼等），有關學生可於康復日起的三個月內，毋須進行快速抗原測試（有病徵者除外），但學生仍需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並記錄在《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》上。
4. 若學生未能出示《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記錄表》或忘記回校前檢測，則需在校內指定位置利用本校提供的檢測包自行檢測。學生若在第3次起忘記回校前檢測，將被記警告一次，並須自費在本校購買檢測包檢測。
5. 教育局、學校及外間機構會於5月為全校同學提供免費快速抗原測試包，測試包會安排由班主任派發予同學。
6. 本校換夏季校服日期為5月16日（星期一）。學生可於5月3日（星期二）至5月13日（星期五）期間穿著夏季或冬季校服回校。

此致
貴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黃慧文



二零二二年四月廿七日

回 條

逕覆者：有關 貴校恢復面授課堂檢測事宜，本人經已知悉。

此覆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

年 月 日

